

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優免入學報到確認單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就學區：_____ 基北區 _____，畢業國中：_____

參加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優先免試入學，獲錄取

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-普通科【☐正取生 ☐備取生】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◆ 報到方式：

一、現場報到

- (1)正取生：於報到日 114.06.17(二)8:30-9:00 至本校會議室報到，請同學務必於 9:00 前完成報到。
(2)備取生：於 13:20-13:50 先至本校會議室簽到就定位(簽到≠報到成功)，須待 14:00 之遞補作業。
- 當日請攜帶：
 - (1)國中畢(修)業證書正本(須現場繳交)
 - (2)報到確認單(本表)
 - (3)身分證(或健保卡等有照片證件)
 - (4)書寫文具
 - (5)戶口名簿(繳交影本，攜正本供查核)
 - (6)會考成績單(繳交影本，攜正本供查核)
- 現場將辦理新生報到說明會，發放新生資料表件，並講解免學費申請作業、數理及雙語實驗班入班標準、就近入學獎學金辦法等細節。

◆ 完成報到後，請留意以下與個人權益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已報到學生(或已報到而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)，不得再行參加 114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已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 114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應於 114 年 06 月 17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前(備取生於 114 年 06 月 17 日(星期二)下午 16 時前)，填具「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；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-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雙方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

此致

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、_____

學生行動電話：_____ 父母(或監護人)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